

证券代码：874331

证券简称：金铠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选举张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



满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晓青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聘任吴晓青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明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聘任刘明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贺辉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聘任贺辉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申君晖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聘任申君晖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肖自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聘任肖自秀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决议》

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8 日

